

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
承辦人：鄭涵予

電話：035715131#76264

電子郵件：hy.cheng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5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清南大師培字第10890031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「與實驗教育相遇在清大：在家學或學校學」海報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與實驗教育相遇在清大：在家學或學校學」研討會，討論主題包含「個人實驗教育的申請與實踐」與「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的發展與途徑」，敬邀貴單位人員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時間：108年5月31日（五）13:20-16:10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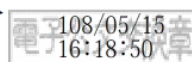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 南大校區 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 N311會議室(綜合教學大樓)。

三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bj632zvskoyLhJmQA>，請用此網址或附件海報中QRcode進入報名頁，線上填寫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

副本：謝傳崇教授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執行



總收文 108/05/15

